

婚内“制度创新”

□阿紫

38岁那年,我终于结了婚。之所以结得那么晚,原因之一是没人逼婚。20世纪80年代初,我叔叔39岁结婚的婚。有这么一位曾经大龄未婚的长辈,家里人对适婚年龄的理解,比一般人家宽松许多。

婚后,每逢结婚纪念日,我都会写一篇纪念文章。听说过“秀恩爱死得快”,为防不测,纪念文章都以笔名发表,自以为神不知鬼不觉。不曾想老天有眼,换了马甲依然认得我。写到第七篇时,传说中的“七年之痒”如期而至。

那年妻子的网店倒闭,留下了数以吨记的存货,家庭存款首次出现了负增长。贫贱夫妻百事哀,经济压力导致家里气氛压抑,那年吵过的架,超过了前六年总和。

好在婚前全款买房,没有背负房贷,很大程度上挽救了我们的婚姻。经过休养生息,结婚11周年时,家庭年收入达到了婚后顶峰。按说生活应该变得和谐,但却迎来了更大的危机。妻子感觉努一把力,中产线已经触手可及。而我收入太稳定,十年如一日,严重拖累了家庭升级,于是矛盾丛生。好在第二年,妻子理财巨亏,中产梦彻底破灭,矛盾便迎刃而解了。

我和妻子存在12.5岁的年龄差,这两年她在职场上渐入佳境,升到了经理助理。而我步入了职场晚期,于是产生了较大的收入“逆差”。为此,我改革了家庭财务制度,变“共和”为“联邦”,各花各的钱。

然而我做过财务工作,养成了统计家庭总收入、总支出,分析其构成的习惯。这种习惯与新形势有些不适应,随着年薪快速提高,妻子的个人消费随之升级。她的化妆品、服装、餐饮档次都今非昔比,虽然我并没有干涉,但统计这些信息,可能让她觉得如同上厕所被旁观,很是别扭。眼看矛盾又将激化,我忍痛改掉陋习,只计算分析自己的收入支出,果然家里从此风平浪静。

去年年底,终于度过了“水晶婚”(15周年)。每每参加同学、老友聚会,发现有人配偶发生了变更,我们都会油然产生一些成就感。

美国婚姻情感专家温格曾说:“即使最美好的婚姻,一生中也会有200次离婚的念头,50次想掐死对方。”我暗自盘算了一下,这15年,我认真想离婚不过10余次。假设妻子和我差不多,合计也就30次左右。估计我们此生,能将产生离婚念头的次数控制在100次以内。至于掐死对方,起码我从未想过。

谈及“水晶婚”,释义是两人相处15年,彼此十分了解,心思像水晶一样晶莹透明。我们按期达到了这种境界。这15年里,经历了各种各样的状况。为了应对不断出现的新问题,进行了与之适应的各种制度创新,磕磕绊绊才走到今天。

妻子说假如我们都在体制内工作,离婚念头出现的频次还能大大降低。对此我不敢苟同,叔本华说过“人生总是在无聊和痛苦间摇摆”。太稳定了,难免无聊,我们的铁饭碗朋友中,也有不少没坚持到水晶婚。



寻回我爱

□舒曼

芊妮看到了丈夫明轩进了宾馆,整整一夜,直到第二天的早上和那个长发娇俏女子并肩走出宾馆。

芊妮在自己停在马路边上的车里,也守了一夜。当第一抹阳光照进车内的时候,经过一夜痛苦折磨的芊妮,仿佛一下子脱胎换骨,自己对自己说:“五年相守,枕边人从此成路人,甚好!”

“离婚吧!”第二天,芊妮将离婚协议书,连同偷拍并打印出来的照片扔在明轩面前。

“不是这样的!你听我说!”明轩的情绪快要失控。可是,芊妮已拂袖而去。

二

芊妮原以为,她和明轩二人世界你侬我侬的甜蜜小日子,一直可以过下去的。芊妮所在的公司,因业务扩展需要,任命她到外区任分公司经理,显然,这是提拔重用她的。

“不想去!我不是个事业心特别重的女人,我只是个平凡普通的小女子。结婚了,我不想分居,更不要两地恋。有你,我就觉得踏踏实实!”面对任命,不喜反愁的芊妮对明轩说出心里话。

“我也不想你离开。但是,这对于你的职场生涯而言,是一个不可多得的重要机会。你,应该不希望这辈子总是被别人随意差遣、吆来喝去的吧?”明轩呢,一下子,就说中要害。

是的。距离,能够让人产生美;但是,对于感情而言,是不是,距离只会让感情的温度慢慢降温呢?分离的日子一久,似乎,就让两个不在一起的人,很难真切体会到彼此对对方的牵挂和爱恋,也难以从日常小事上感受到来自对方的关怀和照顾。

但明轩的确是在乎芊妮的。只要空下来,每天的语音或视频聊天,是必不可少的。尽管芊妮觉得仍有遗憾,但,这已是现代通信手段带给他和她最好的情感慰藉了。

芊妮作为一个女人,内心是更为敏感的。明轩在婚后依然不减丰朗俊逸,他不招惹人家,说不定人家会招惹他呢?

所好,每个月,公司都会给探亲假期。某次回家,芊妮无意中在明轩的手机上看到他和一个叫“小玲”的女人的聊天记录,居然还约定三天后在某宾馆见面。芊妮压住心中的愤怒,不动声色、暗中盯梢,在拍下照片后,摊牌。

三

芊妮将明轩的手机号码、微信、QQ等联系方式通通拉黑,不想听他的任何辩解。对她而言,世上,再无此人。

一条脏了的抹布,该扔就扔,还留他做甚?芊妮心想,我给你生路,你可以堂而皇之地去和那个小玲天天鬼混了!

明轩无奈,两人默默无语地办了离婚手续。春花落,秋风起。时间,很快就过去。

离异单身的芊妮,因为出众的外表和高雅的气质,再加上出色的能力,依然得到不少未婚男子示爱。

自认经历过一场失败婚姻的芊妮,却再也不敢轻易涉足爱河了。倒不是说“一朝被蛇咬,十年怕井绳”,只是她想不通,本来对她珍爱如宝的明轩,怎么会那么快就耐不住寂寞,禁不住两地分居的考验,背叛了她和他两个人之间的誓言呢?

这世上,还有真正坚不可摧的,真正的、纯粹的爱情吗?

芊妮内心深处,还是晃动着明轩的影子。

四

芊妮万万没有想到,当年她和明轩的红娘——她的一个同学,又来找她了。

“芊妮,我后来才听说了你的事。说实话,你当时在冲动之下对明轩提出离婚,是没有经过调查的武断之举。”

“此话怎讲?”芊妮听后,既震惊,又惶惑。

“小玲只是明轩的下属。当时小玲找到明轩,说自己的男友是个诈骗犯,潜逃来找她,躲在宾馆。在苦劝男友投案自首无果后,小玲无奈,只得求助于一贯信任的明轩。明轩也赶去宾馆,整整一夜帮着沟通、劝导,小玲男友第二天终于同意向警方自首……”

芊妮目瞪口呆。

“明轩说他也有不妥之处。他忽视了夫妻之间的相互信任,选择了自行处置。偏偏,阴差阳错,引发你的误会。”

可是,她可曾给明轩一个解释的机会?两个人,在感情的路径上,都背道而驰了。

五

“那,那,那明轩后来怎样了?”芊妮的话语,变得无比迫切。

“小玲的男友入狱不久,因病抢救无效死亡。女孩获知此消息一时想不开意欲轻生,也许这就是缘分吧,偏偏又被明轩救下了。”同学叹息着告诉芊妮,“明轩一直照顾着小玲,小玲也越来越依恋他。知道明轩被你抛弃离异单身,但她发誓一定要嫁给明轩。你也看到过小玲,平心而论,她外形不比你差,我还听说她性格、能力也都不错。说是明轩照顾她,生活上其实是她处处照顾着明轩。明轩心软,又生怕小玲再做什么傻事,就由她去了……现在,两人结婚倒是没结婚,可以后的事,还真难说。”

百般滋味堵在心头,但芊妮知道,她不能一错再错了。命运,留给她的,可能是最值得珍惜的一个机会。

她急急用手机订下了返家的机票。